

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2025-2028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SD-2025-CG04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2025-2028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45万元,招标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45.00万元/3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2025-2028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2025-2028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中国台湾地区)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如2024年财报未经审计,则提供2023年经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清晰)。3.投标人须提供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银行或社保机构缴纳的社保凭证为准)。4.投标人须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截图。(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当日之间的任何时间)5.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记录截图。6.投标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在近3年内(从2022年7月1日起至今),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含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在“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内选择“贪污贿赂罪”的查询记录截图。(查询结果无行贿犯罪记录)。7.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从2022年7月1日起至今),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与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也未从事过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行为。(提供承诺函)8.投标人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提供承诺函)9.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10.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1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12.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提供承诺函)。13.投标人具有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和维修服务能力等级二级及以上证书。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30 09:00:00到2025-08-05 17:0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2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写字楼C座24楼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0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写字楼C座24楼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8号

联系人：李鹏程

电话：0471-2842905

邮件：lipc2@spdb.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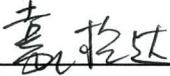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写字楼C座24楼

联系人：杜女士

电话：0471-3814111

邮件：jiashida333@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附件：

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2025-2028 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委托，就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2025-2028 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 项目名称：浦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 2025-2028 年监控维保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JSD-2025-CG040
3. 预算金额：45.00 万元/3 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中国台湾地区）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如 2024 年财报未经审计，则提供 2023 年经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清晰）。

3. 投标人须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银行或社保机构缴纳的社保凭证为准）。

4. 投标人须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截图。（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当日之间的任何时间）

5.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记录截图。

6. 投标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在近 3 年内（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今），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含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在“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内选择“贪污贿赂罪”的查询记录截图。（查询结果无行贿犯罪记录）。

7.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 3 年内（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今），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

(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没有与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也未从事过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行为。(提供承诺函)

8. 投标人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提供承诺函)

9.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10.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

1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

12.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提供承诺函)。

13. 投标人具有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和维修服务能力等级二级及以上证书。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报名

1.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 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5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1:30 时，下午 2:30—5:00 时到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材料，经初审合格后，填写《报名供应商登记表》。

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

2.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3. 报名资料：

报名人需提供以下材料：

1)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提供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如 2024 年财报未经审计，则提供 2023 年经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清晰)；

3) 投标人须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银行或社保机构缴纳的社保凭证为准)；

4) 投标人须提供,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截图; (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当日之间的任何时间)

5)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记录截图;

6) 投标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在近3年内(从2022年7月1日起至今),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含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 在“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由”内选择“贪污贿赂罪”的查询记录截图。(查询结果无行贿犯罪记录);

7)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从2022年7月1日起至今), 投标人及其关联实体(包括但不限于: 股东、子公司、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没有与串通投标相关的违法记录, 也未从事过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行为(提供承诺函);

8) 投标人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提供承诺函)

9) 投标人须保证, 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 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 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 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提供承诺函)

10)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 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

11)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提供承诺函)

12) 投标人具有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和维修服务能力等级二级及以上证书。

特别说明:

报名时必须提供以上资料原件的复印件1份(A4纸), 复印件逐页加盖公章胶装成册, 资料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者将拒绝接收。

五、招标文件售价

1. 文件费: 5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2. 文件费打款账户

户 名：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

账 号：152406248890

行 号：104191015944

六、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20日09时30分；

投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写字楼C座24楼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开标时间：2025年8月2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写字楼C座24楼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注：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8号

联 系 人：李鹏程

电 话：0471-2842905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佳世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写字楼C座24楼

联系人：杜女士

联系电话：0471-3814111

